

共青团重庆市委文件

渝青发〔2023〕4号

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
重庆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
重庆市教育委员会
共青团重庆市委
重庆市青少年学生校外教育工作联席会议

关于举办“学习二十大、永远跟党走、奋进新征程—— 小记者看大重庆”第二届重庆市青少年全媒体 创新创意大赛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党委宣传部、文明办、教委、团委，两江新区
党工委宣传部、教育局、团工委，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党工委

宣传部、公共服务局、团工委，万盛经开区党工委宣传部、教育局、团委，各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：

为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展现新时代新重庆新风貌，进一步增强坚定不移听党话、跟党走信心和决心，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、市教委、团市委、市校外联、重庆日报决定联合举办“小记者看大重庆”第二届重庆市青少年全媒体创新创意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学习二十大、永远跟党走、奋进新征程——小记者看大重庆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3年1月至8月

三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主办单位

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、市教委、团市委、市校外联、重庆日报

（二）承办单位

市青少年社会教育协会

四、活动对象

重庆市6至17周岁少年儿童，根据各参赛选手年龄，分为两个组别：

（一）儿童组：6至12岁（2011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

31日期间出生)

(二)少年组:13至17岁(2006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间出生)

五、创作主题

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以小记者的视角,结合自身所见所闻、所思所悟,通过文字和镜头语言记录幸福生活、歌颂青春榜样、聆听时代声音、讲好成长故事,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之情,展现新时代少年儿童永远跟党走、奋进新征程的昂扬姿态,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磅礴力量。

六、创作要求

(一)作品类别。共设图片、文字、视频3个类别。通过动态抓拍、主题策划等拍摄方式制作图片新闻;用消息、通讯、特写等形式制作文字新闻;以播报、对话、采访、纪录、剧情短片等摄制方式制作视频新闻。

(二)格式要求。图片作品采用JPG格式,标准分辨率为720P或1080P,可为单图或组图(组图不超过5张),需附50字内文字说明。文字作品采用word格式,篇幅控制在200—500字。视频作品采用MP4或MPEG横屏格式,时长为90秒以内,宽高比例为16:9,标准分辨率为720P或1080P。

(三)版权要求。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,严禁剽窃、抄袭,禁止使用他人视频、动画、照片、画面、LOGO等作为素材,不

得侵犯他人肖像权、名誉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等。活动主办方拥有对参赛作品的收藏、发表、展出、出版、宣传等权利，所有参赛作品概不退换，凡投稿者均视为承认并遵守本通知的各项规定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根据图片、文字、视频作品每组别入围终评作品数的5%、10%、15%、20%分别评选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，一等奖获奖选手指导教师获评“优秀指导教师奖”。

八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作品征集（即日起至2023年4月）

各区县团委、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发动辖区青少年创作优秀作品参加比赛，于2023年4月30日前，向活动主办方择优推荐优秀作品，报送作品报名表（附件1）、汇总表（附件2）。

（二）作品初评（2023年5月）

活动主办方组织专业人员围绕创作主题、创作要求，对参赛作品进行初评。

（三）市级终评（2023年6月）

活动主办方邀请相关领域专家组成评审团，对参赛作品进行终评。在重庆日报等媒体平台公布获奖作品名单。

（四）开展“小记者营”示范活动（2023年6月至8月）

以历届“小记者看大重庆”大赛甄选出的优秀选手为基础，创建“小记者营”，为“小记者营”成员颁发“小记者证”，定期组织开展名记名编培训、实践基地采风、名师校外讲堂等各类

活动，集中培养一批素质过硬的小拍客、小主播、小记者，参与重大节点和各类活动新闻报道。

（五）小记者培训（2023年6月至8月）

依托重庆日报媒体资源组建由新闻领域高级专家、一线资深采编专家组成的小记者培训营智库团，特邀部分获奖选手代表到重庆日报报业集团开展培训活动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. 参观学习：组织培训营学生走进重庆日报报史馆、党报“中央厨房”参观学习，详细了解新闻采编运转流程。

2. 线下课堂：开展“名记面对面”全媒体素养提升培训，由重庆日报资深采编团队现场交流、传授新闻采写拍摄经验，组织培训营学生走进直播间，以新闻播报、圆桌会、会客访谈等多种形式，与新闻主播一起体验镜头下的直播效果，并录制视频短片。

3. 集中展示：将部分优秀获奖作品及培训营成果在重庆日报新媒体平台展示。

九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。各单位要将此次活动作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引导青少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展示全市青少年校外教育工作成果的重要抓手和载体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认真谋划实施，确保活动走深走实、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精心组织。各单位要积极组织动员辖区青少年踊跃参赛，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做好征集工作，及时向主办单位推荐报送优秀作品。请各区县团委或青少年活动中心明确专人负

责大赛相关事宜，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前，将联络员信息表（附件 3）报送至邮箱 cqrbxjzkdcq@163.com。

（三）扩大宣传。本次活动为公益活动，不收取参赛选手任何费用。各单位要充分整合社会资源，积极争取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，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网络等形式，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宣传报道，营造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浓厚氛围。

- 附件：1. 第二届重庆市青少年全媒体创新创意大赛报名表
2. 第二届重庆市青少年全媒体创新创意大赛作品汇总表
3. 第二届重庆市青少年全媒体创新创意大赛联络员信息表

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
重庆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
重庆市教育委员会
共青团重庆市委
重庆市青少年学生校外教育工作联席会议

2023 年 1 月 20 日

（联系人：田悠然，联系电话：63860269；联系人：张亚飞、马菱涔，联系电话：18696658499、18725719799）

附件 1

第二届重庆市青少年全媒体创新创意大赛 报名表

作品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图片作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字作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视频作品			
组 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儿童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少年组			
作品名称				
作者姓名		性 别		年 龄
所在学校 (全称)		本人(监护人) 联系电话		
指导教师		指导教师 联系电话		
参赛作品 创作思路 (限 200 字)				
图片作品 文字说明 (限 50 字)				
备 注	1.凡报名参加本次大赛,大赛主办方享有交稿作品所有权,作品不退稿、不换稿。2.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,不得抄袭、造假或内容失实。3.参赛作品不得一稿多投,已正式发表的作品和已参加其他比赛的作品不得参加本次大赛。4.以上表格栏均为必填项。			

附件 2

第二届重庆市青少年全媒体创新创意大赛 作品汇总表

报送单位（盖章）：

推荐作品数量	图片作品：共收到报名作品____个，共推荐作品__个（少年组__个、儿童组__个） 文字作品：共收到报名作品____个，共推荐作品__个（少年组__个、儿童组__个） 视频作品：共收到报名作品____个，共推荐作品__个（少年组__个、儿童组__个）				
类别	组别	序号	作品名称	作者姓名	所在学校（全称）
图片作品	少年组	1			
		2			
		...			
	儿童组	1			
		2			
				
文字作品	少年组	1			
		2			
		...			
	儿童组	1			
		2			
				
视频作品	少年组	1			
		2			
		...			
	儿童组	1			
		2			
				
备注	请各单位对照创作主题、创作要求推荐作品，按作品质量综合排序。				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附件 3

第二届重庆市青少年全媒体创新创意大赛 联络员信息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表日期：

姓名	职务	联系电话	邮箱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